

# 从2023年关键词看“百千万工程”城镇建设

文/刘丽莎

在广东,2023年最火的一个词,莫过于“百千万工程”。作为推动广东高质量发展的头号工程,从党政机关、央企国企到各级媒体,无人不提“百千万工程”。其中,由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牵头的城镇建设专班工作,是“百千万工程”的重要板块之一。在过去一年里,全省上下聚焦城镇建设各项任务,瞄准县镇村发展目标,撸起袖子火热开干,助力实现省“百千万工程”一年开局起步目标。广东建设报梳理了十个关键词,展示2023年“百千万工程”城镇建设“成绩单”。

## 1. 体制机制 构建工作机制和政策体系

2023年3月,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推动建立了由分管省领导任专班总召集人、27个省有关单位参加的省“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城镇建设专班(以下简称省城镇建设专班),并制定专班工作规则和2023年工作要点,重点推进城镇建设、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强化乡镇联城带村节点功能等工作。同年5月底,市、县两级城镇建设专班全部组建完成。以调度促进度,专班成立后,城镇建设工作纳入分管省领导工作例会重点调度内容,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多次召开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动员部署会、工作推进会及交流会,建立“两周一调度、一月一交流”的工作机制。同时,围绕县城、乡镇、农房、建筑业企业四大方面,制定出台1个住房城乡建设系统总方案(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建设高品质县镇村的工作方案》)、6个专项方案(即1个乡镇分类办法、5个行动方案),50个技术标准、指引、指南等配套文件,以及1个乡镇建设项目库,建立了“1+6+50+1”政策体系。由此,畅通高效的工作机制和政策体系基本建立并不断完善,为城镇建设工作有序推进“保驾护航”。

## 2. 乡镇分类 分类建设推动差异化发展

为引导全省乡镇走特色发展、错位发展之路,广东开展乡镇分类建设工作,于2023年4月印发《广东省乡镇(街道)分类办法》,按照“镇级申请、县级初评、市级审核、省级审定、定期评估”程序,对全省1612个乡镇(街道)按照城区镇、中心镇、

专业镇、特色镇、普通镇等5种类型进行分类,最终确定554个城区镇(含489个街道)、239个中心镇、260个专业镇、315个特色镇、244个普通镇,形成全省乡镇(街道)分类结果。与此同时,研究构建乡镇分类建设评价指标体系,为各地推进分类建设工作明确评价标准。

## 3. 典型镇 强化典型镇示范引领作用

2023年,按照优中选优原则,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组织遴选了“百千万工程”首批110个典型镇。为做好典型镇培育工作,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印发《关于做好典型镇建设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关于加快推进典型镇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通知》等文件,明确以谋划布局高起点、产业发展高融合、人居环境高品质、基础设施高标准、公共服务高水平、社会治理高效能的“六个高”为发展目标,打造“产业兴旺、发展有序、舒适宜居、功能完善、生活便捷、治理高效”的典型镇。同时,协调安排省级专项财政资金35亿元支持典型镇建设,集中资源和力量推进乡镇建设提能升级,以此示范带动全省乡镇发展。

## 4. “七个一” 推动美丽圩镇建设出成效

乡镇建设过程中,美丽圩镇“七个一”建设常被提及,主要指建设一个美丽乡镇入口通道、一条美丽示范主街、一处房屋外立面提升样板、一个美丽圩镇客厅、一个干净整洁农贸市场、一条美丽河道、一个绿美生态小公园。截至2023年底,全省建成示范主街1171条、入口通道2160个、圩镇客厅847个、生态小公园3501个,改造提升农贸市场1407个、房屋外立面8.66万栋、河道(碧道)4156公里,乡镇风貌品质得到明显提升。

## 5. 美丽圩镇 高要求推进美丽圩镇建设

2023年,广东持续聚焦群众期盼,推出《广东省圩镇人居环境品质提升行动方案》,提出美丽圩镇“1+4+7+9+N”建设要求,大力推进美丽圩镇建设。“1”是抓好一个规划引领,全省乡镇按照“一镇一方案”要求,编制建设规划和建设工作方案。“4”是抓好四项攻坚任务,全面开展生活垃圾、生活污水、公共厕所“三大革命”和“六乱”整治,目前已实现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公共厕所乡镇全覆盖。“7”是抓好七项重点任务,推动各地开展美丽圩镇“七个一”建设。“9”是抓好九项基本任务,持续配建学

校、乡镇卫生院、养老服务中心、文体活动场所、乡镇道路、综合性商业超市、快递物流点、冷链物流设施等公共基础设施建设。“N”是抓好N项具体任务,发展特色产业,创新社会治理模式,调动社会力量帮扶,共同推动美丽圩镇建设。

## 6. 中心镇 以“五个高”推进中心镇建设

根据《广东省乡镇(街道)分类办法》,广东共有239个乡镇划分为中心镇,其中珠三角地区92个,粤东地区35个,粤西地区46个,粤北地区66个。为推动中心镇做大做强,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印发了《广东省做大做强中心镇行动方案》等文件,明确壮大高水平的镇域经济、完善高质量的基础设施、配套高标准的公共服务、塑造高品质的圩镇风貌、创造高效率的治理模式“五个高”重点任务。在239个中心镇的基础上,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组织遴选一批土地有潜力、产业有实力、发展有空间的中心镇,推进以小城市标准进行规划建设。

## 7. 农房建设试点 助力农房风貌品质再提升

2023年4月,省城镇建设专班印发《广东省农房质量安全风貌提升和农房建设试点行动方案》,在全省23个省级农房建设试点开展试点行动。为推动农房质量安全风貌提升,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提出“1+5+8”工作要求,即坚持1个基本要求,抓好农村危房改造、新建农房管控、存量农房微改造、绿色农房建设、传统村落保护利用等5项主要任务,抓好一县一方案、一县一规划、一县一团队、一县一名录、一镇一窗口、一镇一队伍、一村一议、一村一员等“八个一”工作重点。同时,出台《岭南新风貌·广东省农房设计方案图集》《粤建房粤靓——广东省存量农房外立面改造技术指引》等文件,为各地开展图集编制、农房风貌品质提升、绿色农房建设提供技术支持。此外,还开展了首届广东省装配式农房设计大赛,围绕广府民系、潮汕民系、客家民系和既有民居整治四大方向,助力推广新型农房建造方式。

## 8. 县城补短板强弱项 做好基础设施建设和历史文化传承

2023年,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加快推进县城补短板强弱项,助力推进“百千万工程”城镇建设。全省已开工改造县城老旧小区507个,完成比例169%;新增筹建县城保障性租赁住房3740套(间),超额完成既定目标。印发《广东省提升县城基础设施建设能

力行动方案》,推动东源县、大埔县、惠来县、广宁县等4个县城污水处理设施顺利开工,按时保质完成城镇污水管网建设任务;推动生活垃圾焚烧设施、100座镇级生活垃圾转运站升级改造开工建设,助力打造宜居、韧性、智慧的高品质县城。加强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推进历史建筑普查认定,实现20个地级以上市均有历史文化街区、县县均有历史建筑,并在全国率先组织开展广东省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工作。

## 9. 结对帮扶 引导建筑业企业投身“百千万工程”

2023年5月,省城镇建设专班印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引导建筑业企业投身“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行动方案》等文件,引导建筑业企业充分发挥资金、材料、技术等优势投身“百千万工程”,使之成为县域经济发展和新型城镇化建设的新亮点。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在惠州、汕头、湛江、韶关召开片区工作推进会,推动政企结对下沉乡镇,引导建筑业企业就近就地就便与县(市、区)、乡镇建立“整县合作”“一企对一镇”“一企对多镇”“多企对一镇”等结对帮扶关系。截至2023年底,全省1427家建筑业企业与乡镇结对帮扶,确定帮扶项目1700余个。评选出53个建筑业企业投身“百千万工程”项目范例,内容涵盖城镇建设四项攻坚任务、美丽圩镇“七个一”建设、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农房建设和风貌提升等任务,帮扶范围覆盖全省21个地市。

## 10. 技术指导和支撑 大师团队下沉乡镇帮扶指导

为推动县镇村高品质建设,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建立“一县一大师”“一县一团队”帮扶机制,组织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大师及建筑规划专业技术团队,深度参与23个省级农房建设试点,美丽圩镇、中心镇和典型镇建设,为试点示范地区提供技术指导与帮扶。为加强交流学习,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组织部分市、县代表赴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湖州市德清县学习考察美丽城镇建设工作,并形成学习考察报告呈报省领导和印发各地学习借鉴。此外,在韶关南雄、茂名高州召开全省美丽圩镇和中心镇建设培训班暨典型镇建设现场会,并制作《粤建镇粤美——广东省美丽圩镇品质提升建设指引图集》《粤建镇粤美——广东省县镇级生活垃圾转运站升级改造工作指引》《粤建房粤靓——广东省存量农房外立面改造技术指引》等系列图集指引,指导各地做好乡镇建设工作。

广东推动110个典型镇建设,示范带动全省乡镇发展。  
图为珠海市金湾区平沙镇。(珠海市住建局供图)

